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本代表委任表格  
相關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謹訂於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舉行的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  
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地址為

為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股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27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6-12室舉行的2023年度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決議案投票。若無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酌情投票表決。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表決意願 (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郭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劉偉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江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楊岳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3.	續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股份購回授權」)。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法定及未發行股份(「發行授權」)。		
6.	待第4項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股份購回授權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法定及未發行股份的發行授權。		
6A.	授權建議將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每股面值為0.0001港元的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的合併股份，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及事項以使上述事項生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7.	批准本公司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日期：2023年

簽署 (附註5)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倘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則須列明有關該委任的各受委代表的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寫上全名及地址。倘為聯名登記持有人，須列出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名稱。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任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均可委任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代表股東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倘並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 閣下的受委代表。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倘未有作出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將自行酌情召開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以外而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之各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僅接納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的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如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實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必須於本表格所列人士擬投票的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送達於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倘於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的日期後進行投票表決，則須在指定投票表決時間(截止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送達，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
- 倘 閣下尚未向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8日的通函一併發出的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如 閣下欲委任代表為出席大會，請遞交此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不應交予股份登記處。
- 倘 閣下已向股份過戶處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務請注意：
  - 受下文第(iii)項所規限，倘 閣下並無向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則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已正確填妥並簽署)將視作 閣下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閣下所委派受委代表須按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可能指示的方式投票，而就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有關建議重選楊岳明先生及郭嘉女士為本公司之董事及建議股份合併的決議案而言，受委代表將有權就該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倘 閣下在截止時間前向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則本代表委任表格(若已正確填妥並簽署)將視作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並將撤銷及取替 閣下之前交回的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及
  - 倘 閣下在截止時間後始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在截止時間前交回但未有正確填妥，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代表委任將告無效。股東以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已正確填妥)委派的代表將有權按上文第(i)項所述方式投票，猶如股東並無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於其內所示的簽立日期起計12個月期屆滿後將不再具有效力，惟對原擬於有關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的大會續會除外。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出席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回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提述之時間及日期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經延期股東週年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發送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